

歷史與空間

文：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孫詠珊

遊蹤

文：吳翼民

揭開皇后的蓋頭來

——清代皇帝的大婚禮儀

「婚姻是人生大事，《三書》、《六禮》都要好好準備。偏偏你們這些年輕人做甚麼事都嫌煩，結婚只去登記註冊就當完事，以前的禮儀都不遵守。」相信以上回應大家都不會感到陌生。古今的生活模式與價值觀的大不同，古人對傳統結婚禮儀的每項細節都十分重視，這對生活繁忙的都市人來說實在吃不消，故盡量一切從簡。

說到傳統的結婚禮儀，首推皇帝大婚禮儀儀式之隆重與講究。皇帝婚禮是國家盛典，屬傳統吉、嘉、軍、賓、凶「五禮」中的嘉禮之首。歷史上並非每位皇帝都舉行大婚禮，只有幼年即位的皇帝才能享此殊榮，成年後才坐上寶座的皇帝只象徵性地補行儀式。在清代入關後的十位皇帝中，僅有順治、康熙、同治及光緒四位皇帝在紫禁城中舉行過大婚。

據《儀禮·士婚禮》記載，自周代以來的婚禮主要經過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親迎六個程序，古稱婚禮中的「六禮」。而清代皇帝的大婚禮儀，按婚禮進行的時間歸納起來，可分為「婚前禮」、「婚成禮」及「婚後禮」。

皇帝在正式訂立婚姻前當然要先選立皇后。天子並非平常人家，不是說「郎有情，妹有意」就可請男方家遣媒妁前往女家求婚這麼簡單。清代皇帝選後是要透過選秀女這程序。清代每三年在八旗中合齡的女子中選秀女，選秀女時，這些小女孩子要按八旗的旗色排成隊列等待選擇，被選中的稱為「記名秀女」，並到戶部登記。皇帝到適婚年齡時，再開始對記名秀女進行複選，從中選擇皇后、妃子，落選的則被「擦牌子」。一般選秀女，只是由內務府官員負責選取，由於人員太多無法辨認，只能每人佩戴一個類似現在的名籤，當時用竹木小片製成，叫「頭籤」，上面寫着是哪一旗誰家女兒的基本資料。對中意為皇后的秀女，皇帝就遞給她一個「如意」，選為妃的就遞給「荷包」。選中的秀女要在當天下午從紫禁城的北門返回娘家，等待接受相應的禮節後迎娶到宮中。

女兒被選為皇后回府之時，不再是從娘家出門去參選的一般女兒，而是未來的皇后，即一國之母。從此時開始，娘家親人不可再去接觸準皇后及嬪位，她們則由宮中派來的太監服侍，由護衛守護，一般以為能一躍為「六宮之首」是何等的榮幸，然而，當時許多父母都不願其女兒被選中，這與唐詩「一入侯門深似海」的觀念類同。得寵的素來只有寥寥數人，失寵被打入冷宮的卻是千來，哪有父母不希望自己的女兒能得到幸福？

婚前禮

清代皇帝的「婚前禮」，由傳統的「六禮」減至「納采」與「大徵」兩種禮節。歷代納采禮，男家向女家所致禮物，既有實用之物，又有象徵如意吉祥之物。清代的納采禮物包括配

有鞍轡的文馬四匹、甲冑十副、綬百匹、布二百匹。滿族所重視的騎射尚武精神，在婚禮的各程序中得到大力弘揚。已選定的準皇后在帝后大婚的洞房中，還要懸掛腰刀，在故宮博物院坤寧宮的帝后大婚洞房中，至今仍保留着光緒帝大婚的原狀，一把腰刀赫然懸掛在柱子上。

納采禮過後便舉行筵宴，稱為「納采宴」。於清代，納采宴的承辦並不像現代人以為的由皇后父母設宴款待皇帝派出的使者，而是皇帝派大臣代表他，賜宴皇后父母。這種主賓關係的改變，不僅使納采宴禮儀本身凸顯了等級色彩，亦是清代皇權達到極致的反映。皇帝派出的使者，代表的是皇帝，唯皇帝之命是從，為皇帝效命也是理所當然，所以他們不是一般士人婚禮中納采時的「賓」所能比擬。

婚成禮

「婚成禮」非常關鍵，是皇帝大婚的高潮，因經過這禮儀，男女雙方才正式確立其夫妻關係，這包括冊立奉迎禮、合巹禮、坐帳禮、跨火盆與馬鞍。庶臣在舉行「婚前禮」後，需由新郎親自前往女家迎娶新娘，所以稱此為「親迎禮」；而貴為天子的皇帝，絕不可能屈尊前去迎接，故派遣使者先到皇后府邸對皇后進行冊立，然後再把皇后迎入宮中，因而稱「奉迎禮」。冊立禮就是向準皇后授予象徵皇后地位的金冊與金寶，它們就如同皇后的「身份證」一樣。現今故宮博物院還典藏清代冊立皇后的滿漢文「皇后之寶」，按光緒《大婚禮禮紅檔》記載，製作金寶用金550兩。冊立禮在皇后府邸舉行，經過這禮節，待字閨閣的準皇后才真正被立為皇后，接着才有皇帝遣使迎娶的程序。

清代皇帝大婚娶皇后所用的鳳輿，按其制度規定，並非是與百姓一樣的紅色喜轎，而是帝王專用的明黃色，上面亦沒有「囍」字。皇后乘坐鳳輿入宮時，還要提前在其內部放置御筆「龍」字，光緒帝大婚時鳳輿內的「龍」字便是皇太后慈禧所寫，至今亦典藏於故宮博物院內。皇后坐在鳳輿內，向宮中前行時，必須一手持金質雙喜的「如意」，一手持蘋果，取其「如意平安」之意。皇后被迎進宮後就不再乘鳳輿，而換乘文獻所載的「禮輿」，實際上是八人抬孔雀羽頂轎。當禮輿到乾清門才算到了皇帝之「家」，於是在乾清宮階下轎，交出手中的如意、蘋果，然後再懷抱一個金寶瓶跨過火盆，出乾清宮後到達洞房坤寧宮時，還要從門檻上的馬鞍上跨過，才可進入洞房。

此時皇后要重新梳洗打扮，換下在母家奉迎時所穿的「龍鳳同和袍」，把「沒上頭」的長髮姑娘打扮成「兩把頭」媳婦，穿上朝袍朝褂。



光緒皇帝大婚圖冊——複選指立的準皇后回府。網上圖片

這身打扮完成了從閨閣女子到已婚女子的蛻變，朝袍加身也表明從平民女子到皇后身份的蛻變，只有這種身份才配與皇帝合巹。在行合巹禮之前，皇帝要先與皇后同吃子孫餠餅。子孫餠餅，即餃子。子孫餠餅必需煮得半生不熟，以諧音「生子」，它寄予了皇家祈求子嗣繁興的願望。清代帝后在合巹時是模仿古人席地而坐之俗，皇后居左，皇帝居右，對飲對食。

婚後禮

「婚後禮」表明新娘成為男家真正的一名成員。經過洞房合巹禮，男女雙方結拜成夫婦，但作為嫁到男家的女子，必須得到男方先祖神靈的認可方可成為其家族成員；必須對公婆恭敬地拜見，小心地侍奉，以明確其作為子媳應盡的義務。前者古稱「廟見禮」，後者稱「拜舅姑」。皇帝大婚則把拜舅姑之禮稱為「朝見禮」。

皇帝的大婚不可以狹義「和兩姓之好」來理解。在中國古代社會，皇帝即代表國家，所以皇帝大婚是國家的盛典，必須從國家的高度來安排禮儀，其最重要的體現，在於大婚後向全國臣民發佈詔書，以使婦皆知。即皇帝大婚必須有頒詔禮，頒詔在天安門舉行。

每逢喜事，歡慶祝賀乃人之常情。皇帝大婚作為國之盛典，其慶賀禮也隆重無比。慶賀禮在皇宮內的太和殿舉行，屆時由王公大臣向皇帝進獻賀表，叩拜在丹陛之下，山呼萬歲，這與其他慶典時的慶賀禮無別。慶賀禮後，皇帝在太和殿舉行國宴，以答謝后父及其族屬。至此，皇帝的大婚禮儀告告結束。而皇帝的婚後禮與百姓不同的在於沒有歸寧禮，后妃們與母家幾乎割斷了親情聯繫。

總結

皇帝大婚作為國家的盛典，雖然各項禮儀繁縟，但正正在繁縟中體現了皇權之尊貴，國禮之隆重。而且，在清代不同時期皇帝大婚禮儀，也表現出不同的時代以及其民族特點。（本文及圖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

清水磚瓦

江南水鄉的秀氣很大一方面得之於那裡房屋的素淡幽雅，這房屋指的是普通民居——一脈清流，一拱小橋再加上幾絲垂柳，數椽民居便是一幅典型的江南水鄉的圖畫了。這是從前辰光的水鄉民居，現在時興別墅，別墅縱然精緻氣派，住着也受用，漸成當今水鄉農村的時尚潮流，但時髦的別墅跟江南水鄉其他環境元素總不那麼協調，而從前水鄉民居的秀氣是透自骨子裡的。

我說從前水鄉民居的秀氣透自骨子裡，主要因為那是用了清水磚瓦的緣故。水鄉的水好泥好，保證了磚瓦質量好，水是那麼的清，泥呢？烏黑細膩油亮，有被稱之為「牛腿細泥」者，捏泥人亦不開裂，燒製的磚瓦焉能不細膩結實？故而自古以來江南水鄉就是燒窯集中之地，除了民窯官窯還有御窯，官闈豪宅用的金磚，公子哥兒玩的軸軸罐之類皆出自江南水鄉之窯。

江南多窯，盛產清水磚瓦，從前製作磚瓦坯料主要靠女人，男人燒窯，女人攪坯，已成慣例。

上個世紀七十年代我插隊落戶於江南水鄉，就親眼目睹水鄉女子攪坯的蔚為壯觀的場面。窯廠需要大量的磚瓦坯料，國營的大窯有機器製坯的設備和能力，集體的小窯全賴手工攪製，就算國營大窯，也需要手工攪製的坯料，據說手工攪製坯料燒的磚瓦質量較之機製的要高出一籌，結實、黏性佳，還有，因出自女人之手，被視為模樣好、精緻，據說，建造的房子也因之秀氣，所以有的客戶點名要手工攪製的磚瓦哩。

水鄉的女子真是刻苦耐勞，農忙時勞作於田間，插秧耘耙收割打場，農閒日就一頭扎進了坯場，攪坯是她們勞動強度遠甚於田間勞作，要把十幾斤重的泥坨舉過頭頂，用力攪向磚瓦的模具，反反覆覆的攪，「橐橐」作響，心為之撼動，幾十上百個女子一起攪，確實很壯觀。我喻之為「大地的心跳」。這樣的勞動強度簡直不可思議，即使男子漢也難以承受，別說是女人了啊。我試過，只幾下子已是腰酸背痛、氣喘吁吁了。這攪坯的活不僅累，而且髒，弄得個渾身是泥，又是露天作業，日曬風

吹的，女人的臉就變得粗糙不堪，像結了層痂一般的難看，真作踐了好端端細皮白肉的江南女子啊！因此我每見江南秀氣的民宅，就會作此遐想，這房屋的秀氣乃是偷取了水鄉女子的美麗，攪壞女人在泥巴和汗水、日曬和風吹中醜去老老，一幢幢清水磚瓦的房子則美輪美奐，念及此，我會悲從中來，感到江南水鄉的秀氣是打了折扣的。攪壞女人的老老醜去其一，同樣老老醜去的還有江南的沃野，那年月挖泥製磚是無序的，窩廠林立，大中小窩一起上，便到處棄耕取泥，弄得個坑坑窪窪，猶如美人臉上瘡疤處處，令人不忍卒睹，照此下去，江南水鄉還能說秀氣麼？

十幾年前我去灤山湖邊的水鄉農村參加親戚家孩子的婚禮，沒想到那裡的女人大多仍去坯場攪坯，新嫁娘成親前的幾天猶在坯場攪坯哩，不出蜜月還要走向坯場。這也難怪，那裡交通不便，開發遲滯，攪坯算是主要的副業了。開筵上我看到那些大姑娘和小媳婦的頭髮上似還沾着泥巴的痕跡，心中不免感嘆，聊可寬慰者，親戚家用清水磚瓦翻新了新房。

不久前我舊地重遊，最明顯的觀感就是江南水鄉比先前更加秀氣了，鄉親們紛紛蓋起了新樓，有別墅式的，有不乏那種粉牆黛瓦的樓房，家用電器一應俱全，比城裡人家有過之而無不及。我讓親戚陪我去看從前的坯場，手工攪坯的坯場已經絕跡，土地得到了復墾，水稻綠油油的，長勢喜人。當然，坯場沒有了，攪坯女子也隨之絕跡，那裡的女子告別了日曬風吹和泥巴汗水，一個個都修飾得漂漂亮亮的，在鎮街上翩然來往，是水鄉女子水靈靈的本色。她們不進坯場進了工廠，那種中外合資的現代化工廠，從事着出口服裝的加工，或者當起了導遊船娘，有的居然選用外語與來此旅遊的老外交談哩。我想，如今水鄉女子的秀色非但不會被偷走，相反會愈益出彩！

江南水鄉。網上圖片



文藝天地

試筆

文：蔡雪姚（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

出口

四周都是黑漆漆，既看不到前方的路，也分辨不到東南西北。是誰把我困於這個密室？我大聲地呼喊著，可是，卻沒有人回應……在這一瞬間，彷彿只有自己的心跳聲、呼吸聲唯一能證明自己的存在。我逃跑了，也想着，前路茫茫，難道，我只能一直向著那永無止境的前方逃跑去？

我想知道，出口到底在哪裡？我人生的出口又到底在哪裡？

我睜開雙眸，已是新的一天，然而，昨晚的夢猶如是前一秒的事，是多麼的令人顫抖、恐怖和迷失……其實，這夢也並不是第一次困擾著我。

第一次，是升上小學之際，是不習慣吧？不習慣小學的教學模式，不習慣陌生的教師，不習慣身旁的同學，也不習慣延長了上課時間吧？不過，很多的轉變，令我不得不改變自己的生活習慣，以迎合新生活。就在幼稚園與小學的那段過渡期，出現了那夢。還記得當年的夢境也像昨晚一樣，自己就如一棵被迫要消耗掉所有碳水化合物、植物一樣被囚於黑箱內，渴求著陽光的出現。而那一天，真的出現了一道光，那道光，也把我從黑暗中給釋放出來。我依稀記得，爸爸媽媽的身影也在光線當中，那時候，他們伸出雙手，鼓勵我要一直勇敢地向前走。當然，爸媽的支持、協助，使我不再害怕陌生，面對著陌生的同學，漸漸地，陌生的也變成熟悉的。可是，小學的生活只有六年，轉眼間，又要面對人生裡另一個的轉捩點。

沒錯，第二次出現的夢是在小六的時候，升上小六後，教師們就不斷向我們灌

輸有關升中的資訊。每天晚上，我們都要搜集不同中學的資料，也要準備到第一志願的中學進行面試。而這般的學業壓力，也是噩夢的來源。那一次的夢，我依稀地憶起自己在大街上遊蕩著。在街上，只有自己一人，沿路的街燈好像不太歡迎我的到來，像燈塔般一閃一閃，彷彿在沒有預警下隨時都會關掉了燈，頓時使街上變得更黑，讓人手足無措。

另外，沿路的報紙也被冷風吹起，在空中起舞著，就像在譏諷著孤獨的我。每走一步，身後的街燈也會跟著熄滅。於是，我加緊步伐，希望在所有街燈熄滅前能趕快抵達出口。我逃跑了，跑著……出口終於近在眼前，而站在出口前的人居然是我第一志願中學的校長。他，遞著通知書，說我已經被錄取。那時候，我興奮得跳起來，因為，這是我第一次以自己的能力所爭取的。

而今日，同樣是面對著選科問題，每晚都要搜集不同大學的資料，也要預備到不同的大學進行面試。可是，即使老師給予我們一大堆的資訊，我仍然看不清前方的景物。前路就像被黑幕給遮蔽著，既分辨不到東南西北，也沒有出口的存在。不過，我知道這個前途問題，始終都要由自己解決。因為，只有自己，才知道自己將來的路與理想。因此，我希望我能找到一個屬於自己的出口，以自己的力量創造未來。雖然在昨夜的夢裡，我找不到出口，不過，我相信在未來的日子裡我能從黑暗中走出去。

出口，是通往新生活的一個門檻，每個人都會朝著屬於自己的出口而努力。

手寫板

牆

文：思抑

唸小學以前，我喜歡把牆當成畫紙，拿起筆就往上面亂塗，大概畫些花鳥飛機人之類的奇怪圖案，亂七八糟的顏色，刷白色的牆被畫得東一塊西一塊，結果是落得被打罵的下場，嘩啦啦地哭。那時候不知道不能塗牆，以為只要是白色的，都能夠在上面畫東西，又以為是自己畫得太醜了所以被罵。以後只能偷偷的畫，在沙發、櫃子後的牆，只要沒被發現就算得勝。不過稍微長大一點以後，便明白，父母都是知道的。而關於牆壁，是他們的堅持，他們認為：牆必定要是乾淨整潔的；我在他們家留下污點。我以後當然理解，我是把他們的生活搞垮了，雖然這是預計之內，但是我以後他們的生活是丟失了，卻是預料之外；所以才那麼在乎要把我養成他們想要變成的那種人——安分守規又追求完美。我的父母不是患強迫症的老癩癩，不過希望我變成更好的人，只是我終究沒有變成理想小孩；因為我時常想要取悅自己；他們也當然沒有變成他們想要變成的。那時候我在牆壁上畫的，是簡單快樂的圖畫，後來被刷掉了，至今我還是覺得只要快樂就好，牆壁還是能夠塗畫的；只是我再也沒有在家裡的牆畫圖案，我既不激怒父母，他們也不打罵我，三個人在家裡，是徹頭徹尾是安靜了，牆壁還是刷成米白的。

中學學美術，塗顏色反而成了一种壓力，夜深人靜的時候畫得累了卻不得不繼續，便覺繪畫是件磨人的事；無論是在畫紙上還是在牆壁上，我都不想塗畫了；後來不論是畫甚麼，都下意識用上暗沉的調子，講究的筆觸，一絲不苟；儘管畢業時老師讓了一道牆給我們畫畫，我們也是無法畫出輕鬆快樂的事。而我看着那幅壁

畫便明白，我是變得不一樣了。往後幾年一個人在家的時間久了，我不必待在房間裡（反正家裡也沒能夠劃出房間），在家的時候多數不亮燈，牆壁的界線是糊掉了，空間是寬闊了，雖然房子還是狹小的，感覺卻是無比空蕩。上大學以後，畫筆放下久了，包袱也丟開了，到託兒院去跟小朋友們一起把牆塗得五顏六色，畫上一株又一株結滿果子的樹，還有飛鳥和動物，讓牆壁看起來不那麼拒人千里，小朋友是樂不可支，急著把手腳沾顏料往上面印，畫的時候不講究，住在裡面也不覺乏味；那時不顧一切在牆壁上塗畫的感覺又回來了。只是我知道，個性是養成了，哪怕是隨心所欲的，也率性是出個甚麼來。

像這個城市，遊人要是來到，定能輕鬆辨識，牆都是灰棕白之類，沒生氣；倒是住在這裡的人習慣了，不覺乏味，認為這是種簡單美，把室內設計都造成了不作修飾的水泥牆壁，配上慘白或昏黃的燈光；是嫌棄生活太多姿彩，在房子裡要把色彩排除掉，才能得到一夜安寧。不過遊人來訪也不是為了看我們的建築物，他們不過是來吃喝購物的，因為這邊根本沒有甚麼歷史蹤跡，無法在牆壁上見證或是摸到過去的精細與溫度。他們說要讓城市顯得有活力而多變，於是把好些古舊的建築物都拆掉了，為了讓城市不枯萎。城市牆是愈來愈少，玻璃幕卻愈來愈多，是更通透了；它的象徵意義是明顯的，如同柏林圍牆拆下的瞬間，整個民族國家都得到解放；如同耶路撒冷聖殿毀牆，猶猶太民族經歷流亡與屠殺的歷史有了宣洩的出口；不論牆是為了把異己排除在外，還是把人守護在內，它總是讓人站在前面默然無

語；玻璃幕是不一樣了，它不講求徹底的區隔，卻是比徹底排除更使人難堪；他們在玻璃幕的一邊細味生活，他們在玻璃幕的另一邊慌張失措，勞碌奔波，他們能看見，近在咫尺，卻是無法跨越。只是任何形式建成的牆，都不過是肉體的隔阻。而旅人到別的城市去，不管是看地中海突尼西亞小鎮西迪布賽伊德的藍白小屋，還是看日本用和紙鋪成的牆，見證過多少建築與吃過多少美食，他終究是那座城市的過客；他們不明白，不理解，覺得每樣事都新奇無比；那長久分隔的文化與意識，還是無法逾越的。

長大後，對於牆的意涵有更深刻的感悟，卻愈發覺得無能為力——那都是我無法拆卸的，儘管我能夠拆下那些嚇人擋人的牆，也無法為這裡建立些甚麼。哪怕只是為牆壁粉飾太平，也沒有法隨性的揮灑，我只能夠空口說白話的指正，我們的世界是建了太多牆了——然後呢——又是不知所措，不理解如何能夠把那些把我們緊密圍起來的牆打出一個洞來，期待光從那裡透進來。直到那天，我走進辦公室，他們把人裝在小格子裡，那些既開放又密閉的空間，那些充斥流言蜚語的圈子，我使知道，牆壁，還是需要的；還是需要把自己圍起來，免得被兩眼發亮的獸撕碎；而安份不躁動，是唯一的指引；有時候我覺得自己像是坐在籠裡到深海看鯊魚的人，自以為是地觀察世界，到底是誰在看誰呢。

我看這裡文字張開密佈，字元與字元間的距離異常緊密，擠得水洩不通；我幸運，還好西方語法家以後建立了標點符號的系統，漢代的學者提出了句讀之法。大概，他們是察覺了，要是這當中沒有適當的縫隙，讓情緒有轉折休息的空間，在堅實而不透風的文字壁牢裡，便是有太多無法排解的壓抑了。我看看家裡刷米白的牆，頓覺，牆壁還是乾淨潔白的。